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誠如「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所述之原因，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全年業績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同時，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846,587	953,382
銷售成本		(675,637)	(880,104)
毛利		170,950	73,278
其他收入		92,914	14,293
財務資產撥回／減值		246	(23,504)
研發成本		(38,213)	(24,54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1,882)	(80,384)
行政支出		(179,796)	(132,205)
經營虧損		(75,781)	(173,064)
融資成本		(280,318)	(276,722)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356,099)	(449,786)
稅項	6	13,360	13,09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虧損		(342,739)	(436,693)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虧損		<u>(13,753)</u>	<u>(134,086)</u>
本年度虧損		<u><u>(356,492)</u></u>	<u><u>(570,779)</u></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54,730)	(349,92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13,753)</u>	<u>(134,086)</u>
非控股權益		<u>(268,483)</u>	<u>(484,008)</u>
本年度虧損		<u><u>(356,492)</u></u>	<u><u>(570,779)</u></u>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於往後重新分類或可能 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u>7,008</u>	<u>(136,972)</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7,008</u>	<u>(136,972)</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349,484)</u></u>	<u><u>(707,751)</u></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67,051)	(601,612)
非控股權益		<u>(82,433)</u>	<u>(106,139)</u>
		<u><u>(349,484)</u></u>	<u><u>(707,751)</u></u>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u>(1.25)</u></u>	<u><u>(2.25)</u></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u><u>(1.19)</u></u>	<u><u>(1.63)</u></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9,477	894,155
採礦權	3,227,605	3,296,318
長期應收款項	563,815	466,664
商譽	13,403	56,192
無形資產	–	337,625
預付租賃款項	–	63,076
使用權資產	85,728	–
應收融資租賃	–	3,706
	<u>4,750,028</u>	<u>5,117,736</u>
流動資產		
應收融資租賃	–	1,091
存貨	460,044	520,772
應收賬款及票據	9 2,195	23,4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878,421	586,765
可收回稅項	–	1,9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446	122,533
	<u>1,359,106</u>	<u>1,256,594</u>
資產總值	<u><u>6,109,134</u></u>	<u><u>6,374,330</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3,926	343,926
儲備	1,886,638	2,153,6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30,564	2,497,615
非控股權益	1,315,257	1,397,690
權益總額	<u><u>3,545,821</u></u>	<u><u>3,895,305</u></u>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73,858	637,396
租賃負債		26,688	—
遞延稅項負債		234,924	336,943
其他應付款		16,495	38,204
		<u>751,965</u>	<u>1,012,54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141,323	135,31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14,704	188,649
合約負債		32,967	32,87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918,731	710,524
環保及資源稅撥備		98,509	124,123
租賃負債		3,815	—
企業債券		301,299	275,000
		<u>1,811,348</u>	<u>1,466,482</u>
負債總額		<u>2,563,313</u>	<u>2,479,02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6,109,134</u>	<u>6,374,330</u>
流動負債淨值		<u>(452,242)</u>	<u>(209,88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297,786</u>	<u>4,907,848</u>
資產淨值		<u>3,545,821</u>	<u>3,895,305</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四月十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0樓2009-18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投資控股；(ii)採礦業務—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iii)物業管理業務；及(iv)化學品買賣業務。

於本年度內，保安技術業務已終止經營。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萬泰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守章聲明及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2.2 持續經營

於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452,242,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虧損淨額約356,492,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令人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儘管出現上述狀況，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假設本集團能於可見未來持續經營。董事經考慮下列於公佈日之後作出的措施及安排之後，認為本集團可應付由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下一年度內到期的財務責任。有關措施及安排如下：

- (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將Full Empir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退回新疆中科博杰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及新疆新通興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新疆集團」）前股東，代價為430,000,000港元。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將於買賣協議日期起計兩年內收到代價，23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及20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
- (ii) 董事將加強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措施，包括密切監管一般行政支出及營運成本；及
- (iii) 董事將繼續尋求額外資金，並與若干銀行協商以獲取額外銀行融資及／或於借款到期時延長期限。

基於上文所述及經評估本集團的目前及預計現金狀況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將可繼續於其財務責任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據此，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3. 收益

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鉬精粉	268,021	242,232
物業管理費收入	6,999	7,607
銷售化學品	571,567	703,543
	<u>846,587</u>	<u>953,382</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乃按與本集團組成元素有關之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類。該等內部報告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之目的而定期審閱。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架構按其產品與服務分為各業務單位，現有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類，載述如下：

- (a) 採礦業務：
 - 勘探礦物礦場
 - 開採鉬礦場
 - 買賣礦產資源
- (b) 物業管理業務：向商用物業提供管理服務
- (c) 化學品買賣業務：製造及銷售化學品
- (d) 保安技術業務：研發及銷售保安技術產品

管理層按個別基準監察其業務單位之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類表現乃按經營溢利或虧損評估，並按與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經營溢利或虧損相符之基準計量。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報告如下。

4.1 經營分類資料

分類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採礦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 礦產資源 千港元	買賣 化學品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u>6,999</u>	<u>265,935</u>	<u>2,086</u>	<u>571,567</u>	<u>846,587</u>
業績 ¹					
分類業績	<u>33</u>	<u>82,936</u>	<u>(301)</u>	<u>(33,655)</u>	<u>49,013</u>
未分配公司收入					88,448
融資成本					(280,318)
其他收益或虧損					(121,882)
未分配公司開支					<u>(91,36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356,099)
所得稅					<u>13,360</u>
本年內來自持續經營 業務的虧損					<u>(342,739)</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採礦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 礦產資源 千港元	買賣 化學品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u>7,607</u>	<u>233,882</u>	<u>8,350</u>	<u>703,543</u>	<u>953,382</u>
業績 ¹					
分類業績	<u>296</u>	<u>67,132</u>	<u>(1,785)</u>	<u>(49,805)</u>	<u>15,838</u>
未分配公司收入					16,227
融資成本					(276,721)
其他收益或虧損					(80,384)
未分配公司開支					<u>(124,74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49,786)
所得稅					<u>13,093</u>
本年內來自持續經營 業務的虧損					<u>(436,693)</u>

1.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可報告分類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類。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折舊或攤銷、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金及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類所賺取溢利。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

分類資產及負債

	採礦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 礦產資源 千港元	買賣 化學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分類資產	<u>628,786</u>	<u>4,399,811</u>	<u>215</u>	<u>364,560</u>	<u>715,762</u>	<u>6,109,134</u>
分類負債	<u>-</u>	<u>825,418</u>	<u>-</u>	<u>504,909</u>	<u>1,232,986</u>	<u>2,563,313</u>
	採礦業務					總計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 礦產資源 千港元	買賣 化學品 千港元	銷售 保安技術及 提供相關服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類資產	<u>585,520</u>	<u>4,006,322</u>	<u>368,123</u>	<u>489,739</u>	<u>145,390</u>	<u>779,236</u>
分類負債	<u>367</u>	<u>817,397</u>	<u>-</u>	<u>565,552</u>	<u>10,434</u>	<u>1,085,275</u>

就監控分類表現及分類間資源分配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類(商譽、無形資產及可報告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分類至「其他」分類資產則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類(可報告分類共同承擔並在分類負債中被分類為「其他」之負債則除外)。

其他分類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採礦業務			買賣 化學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 礦產資源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2	71,958	34	37,014	6,498	115,506
資本開支	-	63,596	157	57,223	-	120,976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採礦業務					小計 千港元	銷售 保安技術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 礦產資源 千港元	買賣 化學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重列)								
折舊及攤銷	3	67,253	26	36,798	6,185	110,265	103,510	213,775
資本開支	-	20,489	50	46,619	3,071	70,229	25	70,254

4.2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所提供服務或送達貨物之地點劃分。分類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而採礦權則按業務所在地點劃分。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以下地區。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外界客戶收益及資產分析：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類收益		分類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	-	417,128	426,18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46,587	967,071	5,692,006	5,948,144
	<u>846,587</u>	<u>967,071</u>	<u>6,109,134</u>	<u>6,374,330</u>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釐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1,300	1,200
存貨成本支出	669,778	880,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5,204	58,62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14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5,589	32,097
— 退休福利供款	2,028	2,625
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賃款項	-	7,130
	<u>-</u>	<u>7,130</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	31
遞延稅項	<u>(13,362)</u>	<u>(13,124)</u>
	<u>(13,360)</u>	<u>(13,093)</u>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八年：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引入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已落實頒佈。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不符合資格採用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統一的稅率16.5%繳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指本年內已付或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現行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約268,48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84,008,000港元)及本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495,386,286股(二零一八年：21,495,386,286股)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1.19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虧損為每股1.63港仙)，乃基於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內虧損約254,73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349,922,000港元)計算。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06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虧損為每股0.62港仙)，乃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內虧損約13,75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134,086,000港元)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乃由於假設行使該等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減少。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及票據	2,195	44,864
減：呆壞賬撥備	-	(21,429)
	<u>2,195</u>	<u>23,43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賬款分別為2,195,000港元及23,435,000港元。

以下為根據貨品交付及提供服務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476	11,780
31-60日	-	-
61-90日	15	1,182
91-180日	37	272
逾180日但於一年內	1,667	10,201
	2,195	23,43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亦無逾期之應收貿易賬款乃涉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客戶。根據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收回，故管理層認為毋須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八年：無)。

董事認為，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此乃由於該等金額於產生時期限短暫。

就本集團之採礦業務而言，銷售鋁精粉大多以現金進行，並無給予客戶任何信貸期，惟本集團會給予擁有良好信貸記錄之大型客戶不超過30日信貸期。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56,234	28,889
31-60日	94	9,715
61-90日	33,283	4,858
91-180日	12,680	43,097
逾180日但於一年內	39,032	48,754
	141,323	135,313

董事認為，應付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財務表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收入約846,58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約953,382,000港元減少約11.2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化學品買賣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54,73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自持續經營業務錄得虧損約349,92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7.20%。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減少主要由於(i)本年內出售附屬公司；及(ii)來自毛利的收益增加約97,672,000港元所致。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採礦業務－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ii)物業管理業務；及(iii)化學品買賣業務－製造及銷售化學品（統稱「持續經營業務」）。於回顧年度內，保安技術業務－研發及銷售保安技術產品已終止經營（「已終止經營業務」）。各業務分類之分析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採礦業務－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其採礦業務中擁有兩個礦場，即(i)鉬礦場；及(ii)鉀長石礦。

鉬礦場

本集團的採礦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開採及生產鉬精粉。我們的鉬精粉產自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陝西省洛南縣九龍礦業有限公司（「九龍礦業」）經營之鉬礦場。我們的鉬礦場生產的鉬精粉的品位為約45%–50%。

於回顧年度，鉬精粉產量約為3,127噸(二零一八年：3,257噸)，相關鉬精粉品位介乎約45%至50%。鉬精粉平均售價約為每噸73,261港元(二零一八年：每噸74,266港元)。於回顧年度，採礦業務為本集團創收約268,02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42,232,000港元)，其中約238,79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19,336,000港元)來自鉬精粉銷售及約29,22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2,896,000港元)來自硫酸及鐵精粉銷售。毛利約為139,5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86,185,000港元)，而毛利率為52.10%(二零一八年：35.6%)，較去年同期增長16.50%。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銷售成本產生的勘探成本由二零一八年每噸約47,911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每噸41,098港元。本年內，本集團確認採礦權攤銷約53,44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2,494,000港元)。

鉀長石礦

本集團的鉀長石礦位於中國陝西省，其控制及推斷礦物資源量估計分別為約63.2百萬噸及約40.5百萬噸。估計資源量乃按照本集團委任的國際採礦專家發出的技術報告所估計。於回顧年度內，鉀長石礦並無產生任何收益，因為該項業務仍處於開發階段。

董事估計鉀長石礦可於二零二零年開始營運，並認為投入營運取決於兩個主要因素，包括開採技術及廠房及機器，闡釋如下：

收購鉀長石礦後，本集團聘請一家採礦技術研究公司研究及開發一項開採鉀長石礦的新生產技術。這種生產技術的優勢包括以下主要特徵：(i)提高開採過程效率；(ii)在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物減少；及(iii)從鉀礦石中生產更多不同類型的產品。

本集團目前正在建設生產工廠，包括用於生產鉀的廠房與機器。主要基礎設施已到位並正在建設生產線，但需要與採礦技術研究公司的生產技術佈局相對應。本集團於年度內已完成生產鉀的技術研究。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將完成所有必要的基礎設施並投入營運。

採礦業務的表現

採礦業務的整體表現令人鼓舞，對比去年同期大幅改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採礦業務產生的溢利約82,6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溢利65,347,000港元)。導致上述增加的主要原因為銷售鉬精粉的毛利率上升。

採礦業務的主要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礦業務的主要資產分別為與本集團鉬礦及鉀長石礦相關的採礦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約1,308,070,000港元及約2,493,813,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以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值。

物業管理業務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物業管理業務之表現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兩項物業管理服務，以管理位於中國上海的兩處住宅物業，而於回顧年度內並無增加及終止物業管理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類產生之收益為約6,99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60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7.99%(二零一八年：1.60%)。

化學品買賣業務

本集團的化學品買賣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化學品。我們的化學產品由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安徽同心化工有限公司(「同心化工」)生產。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化學品買賣業務產生的收益為約571,567,000港元，並產生虧損約33,654,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化學品買賣業務的主要資產分別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58,670,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以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值。

已終止經營業務

保安技術業務

本集團的保安技術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研發面部識別技術。我們的保安技術及服務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疆集團提供。

重大交易

出售Full Empir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全部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新疆集團前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約430,000,000港元退回Full Empir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全部股權。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出售事項的通函內的若干資料，本集團宣佈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本集團進一步宣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通函內的若干資料，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分別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本集團宣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買賣協議中的先決條件，買賣協議的訂約方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訂立補充協議延長截止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或買賣協議訂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較後日期，以達成或獲購回方豁免買賣協議的先決條件。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買賣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及在各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新疆集團。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增長面臨高度不確定性及挑戰，其主要來自中美貿易戰衝擊、2019新型冠狀病毒在各大洲爆發及迅速蔓延以及其他負面因素，例如原材料、租金和人工成本上升。由於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威脅，國內私人消費疲軟以及遊客入境人數的急劇下降，中國經濟將面臨巨大的下行壓力。但是，本集團認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和嚴重破壞經濟活動的威脅，包括與消費及旅遊相關行業，在中國只是暫時的。本集團仍然對中國的長期發展增長及良好前景充滿信心。

鉬市場

國內鋼鐵行業運行乃是影響國內鉬市場走勢的關鍵，在中國環保及供給側改革政策的指導下，鋼廠不得不大力轉型，向優特鋼發展，而秋冬季常態化限產將進一步推動鋼鐵業的產業結構升級調整，不銹鋼和高鋼材產量仍有較大的提升的空間，上述的因素將進一步拉動鉬的需求，預計國內鉬需求量將會繼續增加。預計二零二零年，鉬市場未來會持續向好。

鉀市場

鉀長石可制取成鉀肥，以改善土壤品質，提高作物產量。鉀肥行業供過於求的現狀仍然持續，但隨著中國城鎮化與農業供給側改革的推進，規模化的農業新業態正在加速形成，機械化、自動化、智慧化成為未來農業的發展前景，消費升級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催生了對現代農業服務和品質農產品的巨大需求。這些都為我們未來發展提供了機遇。

化工業務市場

國家推行嚴格安全環保監管規定，無疑對化工製造業帶來短期經營壓力。然而，在良好監管的營商環境下，具環保競爭優勢的企業最終將得增長商機。本集團將繼續投資安全環保，嚴格控制成本，提高生產效益，並以有效的市場策略以應付激烈的市場競爭。

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擴大其礦產資源，藉以拓闊本集團收入基礎、提升其於未來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並於董事認為合適時精確調整其業務策略。此外，本集團正尋求進一步提升業務的運營效率。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訴訟

於香港的清盤呈請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收到Natu Investment Management 1 Company Limited針對本公司未能結清債項合共170,492,494.31港元而於香港高等法院（「香港法院」）原訟法庭向本公司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的清盤呈請（「清盤呈請」）。基於公共衛生考慮，香港司法機構宣佈，原定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六日在香港法院進行的所有聆訊（包括定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進行的呈請實質聆訊）將押後進行，日期待定。

委任聯席臨時清盤人及於百慕達的清盤聆訊

為促進本公司的財務重組，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百慕達時間），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百慕達律師Walkers (Bermuda) Limited向百慕達最高法院（「百慕達法院」）送呈及提交清盤呈請，連同在非強制基礎上僅就重組委任信永中和諮詢專項服務有限公司的鄧忠華及簡立祈以及R & H Services Limited的Edward Alexander Niles Whittaker為本公司的聯席及各別臨時清盤人的申請（「聯席臨時清盤人申請」）。

聯席臨時清盤人申請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在百慕達法院進行聆訊。百慕達法院因應公司聯席臨時清盤人申請的要求下令，除了其他事項，(i)任命信永中和諮詢專項服務有限公司之侯頌雯及簡立祈，以及R&H Services Limited之Edward Alexander Niles Whittaker為本公司的聯席及各別臨時清盤人(統稱「聯席臨時清盤人」)，並採用輕觸方式作為重組目的(「百慕大法院命令」)；及(ii)百慕達法院向香港高等法院發出呈請函以(其中包括)根據百慕大法院命令追認聯席臨時清盤人之委任，以便百慕達法院法令於所有方面應視作按猶如香港高等法院作出之委任相同的方式作出。於同一天，Subair Williams法官發出了呈請函。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在百慕達法院清盤呈請首次聆訊，Subair Williams法官批准將呈請押後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以給予聯席臨時清盤人時間編制有關本公司重組進度的報告。百慕達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批准將清盤呈請押後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以給予時間通過債權人的債務償還安排的方式完成重組。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決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潛在認購事項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廣州基金國際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基金國際」)及錢一棟先生(作為有意認購人)(「有意認購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不具法律約束效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當中載列訂約方就潛在認購人可能認購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潛在認購事項」)達成的初步共識。

諒解備忘錄記錄有意認購人擬認購認購股份(須簽立正式協議)，該認購金額預期以(i)現金；及(ii)結算由本公司發行、現由廣州基金國際持有本金額為250,000,000港元的非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的方式償付。有意認購人亦擬將於緊隨潛在認購事項完成後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超過30%。

倘潛在認購事項落實，緊隨潛在認購事項完成後，有意認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將合共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超過30%中擁有權益。

潛在認購事項須待授出清洗豁免及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清洗豁免，方可作實。

於本公佈日期，香港呈請的聆訊日期尚待法院重新安排，而本公司及聯席臨時清盤人仍在討論及落實債權人的債務償還安排的架構及條款。因此，考慮到上述重組計劃，有意認購人及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就潛在認購事項的架構和條款進行磋商。於本公佈日期，尚未落實潛在認購事項的具體條款。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合適資金來源所得款項支付其營運所需。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出約104,08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現金流出約39,784,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使用內部現金資源以支付貸款利息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1,392,58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347,92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與負債比率約為22.80%(二零一八年：21.15%)。資本與負債比率現金上升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計息銀行借款佔負債及權益總額之比例增加所致。董事會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結清到期債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0.75(二零一八年：約0.86)。

流動比率下降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與資本比率約為1.15(二零一八年：約0.99)。債務與資本比率提高的主因是借款於回顧年度內增加。

該比率乃按負債總額約2,563,31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479,025,000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2,230,5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497,615,000港元)計算。董事會有信心，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在流動負債到期時悉數償還流動負債。

資本結構與庫務政策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結構主要包括流動資產約1,359,10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256,594,000港元)、流動負債約1,811,34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466,482,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2,230,5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497,615,000港元)。

流動資產主要包括：(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8,44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22,533,000港元)；(ii)存貨約460,0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20,772,000港元)；及(i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約878,42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86,765,000港元)。

流動負債主要包括：(i)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918,73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710,524,000港元)；(ii)應付賬款及票據約141,3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35,313,000港元)；及(iii)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約314,7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88,649,000港元)。

已發行債權證及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總本金額為2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到期當日，本集團與廣州基金國際(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訂立暫緩還款契據，內容關於以相等於其本金額100%的價格將可換股債券變為本金額為250,000,000港元的債券。

庫務政策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會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庫務政策，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時調控其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參與外匯投機活動。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1,392,58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47,921,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6.09%至30%，並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本集團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少數權益股東之擔保；(ii)最終控制方之擔保；(iii)質押銀行存款；(iv)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v)已抵押預付土地租賃；及(vi)已抵押採礦權。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693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八年：688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通常參考市場規範、個人資歷、相關經驗及表現而釐定。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及若干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出現以下變動：

- (i) 楊日泉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ii) 梁嘉輝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iii) 王偉俊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之財務報告委員會（「財務報告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及
- (iv) 方偉濂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財務報告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守守則內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除外：

1.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楊英民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楊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方面擁有深厚知識及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性規劃及一般管理。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團能及時作出及執行決策，此使本集團在多變之環境下仍能有效地達成本集團之目標。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並將會考慮於適當時候作出合適調整。

2.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然而，董事會認為，按照董事會及本公司目前的規模，成立有關提名委員會可能並非必要。董事會負責考慮及批准委任其成員並就膺選連任的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提供足夠的董事履歷詳情，使股東能夠就重選作出知情決定，並在必要的情況下提名及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以實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該政策訂明本公司策略目標的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董事會每年檢討該政策並確保該政策的效用。

3.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其中包括）出席股東大會。

由於王偉俊先生及拿督鄭澤豪博士於有關時間須處理個人及其他重要事務，故缺席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於本年內已遵守守則。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趨勢，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與生效。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讓本集團及其被投資實體招聘及留聘優秀之合資格參與者及吸引寶貴人力資源加入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一致，藉以推動彼等對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發展所作貢獻，並鼓勵及激勵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之長遠成就及蓬勃發展作出貢獻。參與者接納購股權的授出時須支付1.00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之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及通知一名購股權持有人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

- (i) 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
- (ii) 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
及
- (iii) 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其一名顧問授出500,000份購股權，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三年期間內可予行使。自行使期到期後，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因此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經失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一名董事授出100,000,000份購股權，當時由於該名董事辭任而於同年失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計劃下可以行使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199,761,670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5.58%。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因為中國部分地區為對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實施限制。本公佈載列之未經審核業績尚未取得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後，將會刊發有關經審核業績公佈。

本公佈載列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進一步公佈

於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會刊發進一步公佈有關(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取得核數師同意及比較本公佈載列之全年業績之重大相異之處（如有）；(ii)擬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建議日期；及(iii)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而暫停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的日期（及建議有關支付股息（如有）的安排）。此外，如在完成審核程序過程中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俊先生、拿督鄭澤豪博士及楊日泉先生組成。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已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常規及原則），與核數師進行討論。

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最少25%的已發行股份）。

刊發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northmining.com.hk。

承董事會命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英民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英民先生、錢一棟先生、張家坤先生及趙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俊先生、拿督鄭澤豪博士及楊日泉先生。